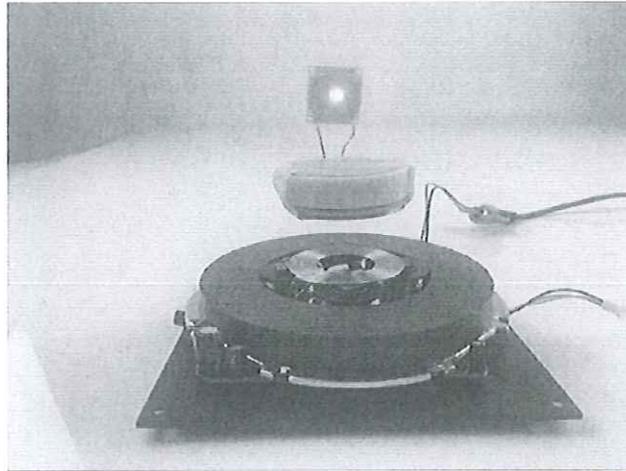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
关于“磁悬浮灯”是否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范围的技术决议

TC05-2018-06

近期，市场上出现一种新型照明产品“磁悬浮灯”，该产品有非直接电气连接的结构，主要组成部件包括电源转换装置、磁体底座、悬浮模块和发光模块等，如下图所示产品。



图示“磁悬浮灯”工作时须外接电源适配器，额定电源电压220V，其工作原理：

磁体底座和悬浮模块：上方的悬浮模块内含1块永磁体，下方的磁体底座内含1块永磁体和若干块电磁体。上、下两块永磁体提供主要的斥力实现悬浮，磁体底座中电磁体在电源输入时产生变化的磁场，使悬浮模块保持平衡。

发光模块：实现发光的是1只LED灯珠，发光模块工作时，上、下两个铜绕组通过无线感应方式传输电能。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
经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灯具分技术委员会确认，考虑到现行 GB 7000 系列标准对于“磁悬浮灯”的适用性，国家认监委 TC05 技术专家组形成技术决议如下：

“磁悬浮灯”在工作时，发光部件可以悬浮于灯具中设定的位置，与常见灯具不同的是，“磁悬浮灯”具有非直接电气连接等特殊结构。目前照明电器 CCC 认证依据的 GB 7000 灯具系列标准尚未考虑此种结构和相关安全要求，故“磁悬浮灯”暂不列入照明电器强制性认证目录范围，待标准完善后再考虑。

强制性产品认证技术专家组照明电器组（TC05）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（代章）

2018 年 10 月 26 日

